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包括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



常茂生物化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Changmao Biochemical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08)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出售蘭陵藥廠 38.78%的股本權益

財務顧問



聯昌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
獨立財務顧問



第一上海融資有限公司

出售

董事會謹此公告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本公司與嘉傲，一位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簽訂了股權轉讓協議，根據股權轉讓協議，本公司有條件地同意出售，嘉傲有條件地同意收購出讓權益，即蘭陵藥廠的 38.78%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 28,115,500 元。完成後，本公司將不會擁有蘭陵藥廠的股本權益和將停止對蘭陵藥廠的權利和義務。

*謹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虞先生是非執行董事，連同其配偶擁有 66,000,000 股外資股的權益，代表已發行外資股的總額約 19.21%和已發行股本的總額約 12.46%。由於於本公告日期時，虞先生及其配偶共同持有嘉傲的全部權益，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嘉傲是虞先生的聯繫人，亦因此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出售構成本公司在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20 章下的不獲豁免的關連交易，須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的申報、公告和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出售亦構成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9 章下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股權轉讓協議詳情、一封獨立董事委員會給獨立股東對股權轉讓協議及根據股權轉讓協議擬進行之交易的建議信件以及一封獨立財務顧問給獨立董事委員會對股權轉讓協議及根據股權轉讓協議擬進行之交易的建議信件的通函、及召開特別股東大會的通知將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一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利天轉讓蘭陵藥廠的股本權益予嘉傲

董事會獲利天(芮先生全資持有的一家公司)的通知，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利天與嘉傲簽訂了一份有條件的股權轉讓協議，根據該股權轉讓協議，利天有條件地同意出售，嘉傲有條件地同意收購蘭陵藥廠 12.5%的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 9,062,500 元，按比例計算相等於本公司的出售代價。該股權轉讓協議完成後，利天將不會擁有蘭陵藥廠的股本權益和將停止對蘭陵藥廠的權利和義務。

出售

董事會謹此公告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本公司與嘉傲，一位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簽訂了股權轉讓協議，根據股權轉讓協議，本公司有條件地同意出售，嘉傲有條件地同意收購出讓權益，即蘭陵藥廠的 38.78%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 28,115,500 元。

1. 股權轉讓協議

日期

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

訂約方

轉讓方： 本公司

受讓方： 嘉傲，一間從事醫藥進出口業務及投資控股公司

於本公告日期，虞先生是非執行董事，連同其配偶，通過早務有限公司（一間由虞先生及其配偶全資擁有並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擁有 66,000,000 股外資股的利益，代表已發行外資股的總額約 19.21% 和已發行股本的總額約 12.46%，因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虞先生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於本公告日期，虞先生及其配偶共同持有嘉傲的全部權益，因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嘉傲是虞先生的聯繫人，亦因此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所出售的資產

出讓權益，即蘭陵藥廠 38.78% 的股本權益

代價

出售的代價（「代價」）為人民幣 28,115,500 元，由嘉傲以現金支付。代價是股權轉讓協議訂約方以公平協商，並參考於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九日蘭陵藥廠歸屬於出讓權益的評估資產淨值，即約人民幣 21,587,003 元，而達成。該評估由中國註冊的獨立評估師以資產基礎法評估。

支付

嘉傲將於股權轉讓協議簽署之日起 30 日內向本公司支付人民幣 7,756,000 元，剩餘款項將於股權轉讓協議生效之日起 30 日內支付。

嘉傲的承諾

嘉傲承諾股權轉讓協議生效後，本公司無需為蘭陵藥廠於股權轉讓協議生效前所發生的任何訴訟或爭議而須承擔任何責任及義務。

條件

股權轉讓協議須待下列條件達成後生效：

- (i) 經本公司與嘉傲有效簽署股權轉讓協議；

- (ii) 除嘉傲以外的蘭陵藥廠其他股本權益持有人同意股權轉讓協議所述的出售，並同意放棄出讓權益的優先購買權；
- (iii) 蘭陵藥廠董事會批准因股權轉讓協議所述的出讓權益的轉讓而導致的蘭陵藥廠公司章程（「**變更後的公司章程**」）的修改；
- (iv) 本公司於特別股東大會取得獨立股東批准股權轉讓協議；
- (v) 每位蘭陵藥廠的股本權益持有人已經根據中國法律簽署變更後的公司章程；以及
- (vi) 就股權轉讓協議及根據股權轉讓協議擬進行之交易及變更後的公司章程取得所有需要的中國相關的機關的批准及/同意(如有)。

如在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前，任何以上的條件未得到滿足，股權轉讓協議（除按尚存條款外）將自動終止。此情況下，訂約方均不得對另一方提出任何追索或責任，惟不影響追究其他方於股權轉讓協議終止前違反股權轉讓協議條款。

2. 蘭陵藥廠的資料

蘭陵藥廠是一間於一九七九年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主要業務是生產和銷售注射劑、膠囊、片劑及顆粒劑的抗生素、合成藥物以及原料藥。

於本公告日期，蘭陵藥廠的註冊資本是人民幣 2,500 萬元，由本公司持有 38.78%、虞先生及其聯繫人持有 32.00% (其中包括由嘉傲持有 27%)、利天（芮先生全資持有的一家公司）持有 12.50%、其餘合共 16.72% 分別由兩間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持有，該等公司由本公司現時和前雇員以及獨立第三方持有。該出售和利天轉讓 12.5% 蘭陵藥廠的股本權益予嘉傲完成後，蘭陵藥廠的註冊資本將由虞先生及其聯繫人持有 83.28% (其中包括由嘉傲持有 78.28%)、其餘 16.72% 由前述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持有。

以下是摘錄自蘭陵藥廠按照中國一般公認的會計準則編制的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審計報告的某些財務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經審核)
除稅前利潤	30.0	1.9 ^{附註}
除稅後淨利潤	25.4	2.2 ^{附註}

附註：除稅前利潤及除稅後淨利潤各自大幅減少主要是由於蘭陵藥廠因判決（下文定義）而作出一筆約人民幣 4,580 萬元的撥備。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蘭陵藥廠經審核的淨資產值約人民幣 6,900 萬元。

3. 出售的理由及好處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有機酸。完成後，本公司將不會擁有蘭陵藥廠的股本權益和將停止對蘭陵藥廠的權利和義務。

於二零零零年七月二十八日，蘭陵藥廠和兩位獨立第三方（「原告」）簽訂一份合作協議（經不時補充，統稱「合作協議」）以開發、生產及銷售某些醫藥產品（「該產品」）。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七日，原告向中國的法院提出對蘭陵藥廠索償，指控蘭陵藥廠違反合作協議，未經准許下購買生產該產品的原材料，並生產及銷售該產品。中國的法院後來對索償發出判決（「判決」），命令（其中包括）(i) 合作協議無效；(ii) 蘭陵藥廠需支付原告總計約人民幣 4,930 萬元以支付原告提供的原材料及和原告分成蘭陵藥廠出售該產品的收入；(iii) 蘭陵藥廠將停止使用其中一位原告的技术生產及銷售該產品。儘管蘭陵藥廠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對判決提出上訴（「上訴程序」），董事（除獨立非執行董事將考慮獨立財務顧問意見後在通函表達其意見）認為出售可令本公司除去上訴程序期間的不確定性和因蘭陵藥廠根據判決的要求將停止使用其中一位原告的技术生產及銷售該產品而對蘭陵藥廠的經營和財務狀況的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估計出售所得款的淨額（扣除相關費用後）約人民幣 2,780 萬元，將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取決於審核，估計出售的盈利為約人民幣 1,130 萬元。出售盈利的計算是根據約人民幣 2,810 萬元的代價減去 (i)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蘭陵藥廠歸屬於出讓權益的經調整後的淨資產賬面值約人民幣 1,650 萬元 (即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蘭陵藥廠歸屬於出讓權益的淨資產賬面值約人民幣 2,910 萬元調整了蘭陵藥廠宣派的歸屬於出讓權益的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息約人民幣 1,260 萬元)；及 (ii) 估計相關於出售費用約人民幣 30 萬元。股東須注意本公司錄得出售的實際盈利或虧損將基於蘭陵藥廠於完成日的淨資產賬面值而決定。

董事 (除獨立非執行董事將考慮獨立財務顧問意見後在通函表達其意見) 認為股權轉讓協議的條款是訂約方以公平協商達成，且按一般商業條款和就本公司和股東而言是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4. 創業板上市規則之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虞先生是非執行董事，連同其配偶擁有 66,000,000 股外資股的利益，代表已發行外資股的總額約 19.21% 和已發行股本的總額約 12.46%。因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虞先生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於本公告日期，虞先生及其配偶共同持有嘉傲的全部權益，因此，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嘉傲是虞先生的聯繫人，亦因此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出售構成本公司在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20 章下的不獲豁免的關連交易，須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申報、公告和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出售亦構成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9 章下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

一份載有 (其中包括) 股權轉讓協議詳情、一封獨立董事委員會給獨立股東對股權轉讓協議及根據股權轉讓協議擬進行之交易的建議信件以及一封獨立財務顧問給獨立董事委員會對股權轉讓協議及根據股權轉讓協議擬進行之交易的建議信件的通函、及召開特別股東大會的通知將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一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利天轉讓蘭陵藥廠的股本權益予嘉傲

董事會獲利天 (芮先生全資持有的一家公司) 的通知，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利天與嘉傲簽訂了一份有條件的股權轉讓協議，根據該股權轉讓協議，利天有條件地同意出售，嘉傲有條件地同意收購蘭陵藥廠 12.5% 的股本權益，代價為人民幣 9,062,500 元，相等於按比例計算本公司的出售代價。該股權轉讓協議完成後，利天將不會擁有蘭陵藥廠的股本權益和將停止對蘭陵藥廠的權利和義務。

於本公告日期，芮先生及冷一欣女士（芮先生配偶及非執行董事）擁有常州新生生化科技開發有限公司的全部權益。常州新生生化科技開發有限公司是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企業，是 2,500,000 股內資股的註冊兼實益持有人，代表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的總額約 0.47%。此外，芮先生及冷一欣女士合共持有香港新生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約 82.6%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即約 63.0% 的實益權益以及芮先生作為信託受託人的約 19.6% 權益的總和），香港新生創業投資有限公司是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是 135,000,000 股外資股的註冊兼實益持有人，代表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的總額約 25.49%。

釋義

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文載列的涵義：

「董事會」	董事會
「利天」	利天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由芮先生全資擁有
「本公司」	常茂生物化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Changmao Biochemical Engineering Company Limited*)，於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現時在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8208）
「完成」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完成出售
「關連人士」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本公司董事
「出售」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所述的條款及條件有條件地出售出讓權益
「內資股」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普通股份，由中國公民及/或企業以人民幣認購
「特別股東大會」	本公司為考慮並酌情批准股權轉讓協議及根據股權轉讓協議擬進行之交易，而召開的特別股東大會

*謹供識別

「股權轉讓協議」	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本公司與嘉傲就出售所簽訂的有條件股權轉讓協議
「外資股」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10元的普通股份，由非中國公民及/或企業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認購
「創業板」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本公司股本中以港幣認購及買賣且在創業板上市的普通股份
「香港」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董事委員會」	由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而成立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其目的是就股權轉讓協議及根據股份權轉讓協議擬進行之交易提供意見予獨立股東
「獨立股東」	在股權轉讓協議及根據股權轉讓協議擬進行之交易中並無重大利益關係的股東
「獨立第三方」	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下的關連方的獨立第三方
「嘉傲」	嘉傲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由虞先生（本公司的關連人士）連同其配偶全資擁有
「蘭陵藥廠」	常州蘭陵製藥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企業，於本公告日期，其38.78%的註冊資本由本公司持有
「芮先生」	芮新生先生，是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及蘭陵藥廠的董事

「虞先生」	虞小平先生，是非執行董事，連同其配偶全資擁有早務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是66,000,000股外資股的註冊和實益持有人，代表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的總額約12.46%。）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臺灣
「出讓權益」	蘭陵藥廠38.78%的股本權益
「股份」	內資股、外資股及H股的統稱
「股東」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幣」	港幣，香港法定貨幣
「人民幣」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常茂生物化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芮新生
主席

中國，二零一二年三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芮新生先生（主席）及潘春先生為執行董事，曾憲彪先生、虞小平先生、王建平先生及冷一欣女士為非執行董事，歐陽平凱院士、楊勝利院士及衛新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告由刊登日期起計在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內「最新公司公告」網站上保存最少七日及在本公司之網站 www.cmbec.com.hk 內登載。